**附件一**

**2023年“排球之城”青少年梯队建设训练营**

**总规程**

1. **主办单位**

天津市体育运动学校

**二、训练营时间、地点**

1、举办时间：2023年2月7日-2月11日（7日上午报到，11日上午离会）

2、报到地点：天津市体育运动学校（天津市静海区团泊大道体育中心）

**三、训练营内容**

1、运动员形态指标测量;

2、基本功训练;

3、身体素质测试;

4、专项技术评定；

5、教练员、带队老师培训研讨等。

**四、参加单位及人员**

1、参加单位：

天津市各区青少年业余体校、青少年排球训练基地、排球传统校、青少年排球俱乐部等单位均可报名参加，各报名参加单位至少有一至两名教练员或老师带队全程陪同协助管理。

2、参加人员：

（一）女排：2010年1月1日以后--2012年12月31日出生运动员，身高1.50米以上;

（二）男排：2009年1月1日以后--2011年12月31日出生运动员，身高1.70米以上。

**※**热爱排球项目，有良好的接受能力及反应速度，具备一定的柔韧性、协调性及灵活性，有初级排球训练基础，有意愿从事排球训练的青少年运动员（有比赛经历的运动员优先）。

**五、报名与报到**

1、报名

请各单位按照报名要求填写报名表（附件二），并加盖公章后于2023年2月2日前上传报名邮箱。男排报名邮箱：volleyballno.12@163.com，联系人：李老师 18602226785（微信同号）；女排报名邮箱：148448025@qq.com，联系人：陈老师13820907671（微信同号）。

**※**视学校和基地接待安排的具体情况，将于训练营开营前与各单位负责人确定最终参训营员的具体名单。

2、报到要求

请各参加单位于2月7日上午十点前到天津市体育运动学校报道。报到时需提供运动员的健康证明、意外保险证明、身份证或户口本复印件，资料不全或不符者不允许参加训练营。训练营采取集中管理训练制度，参加训练营的人员需自带训练生活用品（运动服装、运动鞋、水壶、洗漱用品等）。

**六、经费**

天津市体育运动学校负责参加训练营人员的食宿费、场地费、培训费等；各单位自行负责往返交通费、意外保险、伤病处理等费用。